

基本责任保额与地区分类（区分有无社保）

	地区分类
一类地区	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杭州、宁波、南京、苏州、成都、武汉、重庆、厦门
二类地区	天津 山东：济南、青岛、烟台、淄博、潍坊、济宁、临沂、东营、泰安、威海、德州、聊城、滨州、菏泽 辽宁：大连、沈阳、鞍山黑 龙江：哈尔滨、大庆 陕西：西安 吉林：长春、吉林 湖南：长沙、常德、株洲 福建：福州、泉州、漳州 河南：郑州、洛阳 河北：石家庄、廊坊、唐山、沧州、保定 广东：佛山、东莞、中山、惠州、茂名、江门、湛江、珠海 江苏：无锡、南通、徐州、常州、盐城、扬州、泰州、镇江、淮安 山西：太原 安徽：合肥、芜湖 江西：南昌 广西：南宁、柳州 云南：昆明 浙江：温州、绍兴、台州、嘉兴、金华 新疆：乌鲁木齐 贵州：贵阳、遵义 海南：海口 甘肃：兰州 宁夏：银川 青海：西宁 内蒙古：呼和浩特、包头 湖北：宜昌 四川：绵阳
三类地区	一类、二类地区之外的区域（不含港澳台）

分类标准	有社保		
	18-40 周岁	41-50 周岁	51-60 周岁
年龄 地区			
一类	【10-300】万	【10-200】万	【10-100】万
二类	【10-200】万	【10-150】万	【10-80】万
三类	【10-150】万	【10-100】万	【10-50】万

分类标准	无社保		
年龄 地区	18-40 周岁	41-50 周岁	51-60 周岁
一类	【10-200】万	【10-150】万	【10-80】万
二类	【10-150】万	【10-100】万	【10-50】万
三类	【10-100】万	【10-50】万	【10-30】万

注：

夫妻最大可投保额取值规则（结合上表和以下规则）：年龄取大>有/无社保，即

- （1）优先取年龄大的：夫妻双方投保年龄不在同一投保年龄区间，使用“投保年龄较大者对应的投保限额”；
- （2）其次按有/无社保锁定取值范围（双方有社保，按有社保算；双方无社保或一方无社保，按无社保算）；

1、夫妻双方均有社保：

夫妻双方最高投保年龄≤40 周岁：社保地在一类城市可投保保额最高为 300 万元，社保地在二类城市最高为 200 万，其他城市最高 150 万；

夫妻双方最高投保年龄<投保年龄≤50 周岁：社保地在一类城市可投保保额最高为 200 万元，社保地在二类城市最高为 150 万，其他城市最高 100 万；

夫妻双方一方投保年龄>50 周岁：社保地在一类城市可投保保额最高为 100 万元，社保地在二类城市最高为 80 万，其他城市最高 50 万。

2、夫妻双方一方无社保：

夫妻双方最高投保年龄≤40 周岁：一类城市可投保保额最高为 200 万元，二类城市最高为 150 万，其他城市最高 100 万；

夫妻双方最高投保年龄 40<投保年龄≤50 周岁：一类地区可投保保额最高为 150 万元，二类城市最高为 100 万，其他城市最高 50 万；

夫妻双方最高投保年龄>50 周岁：一类地区可投保保额最高为 80 万元，二类城市最高为 50 万，其他城市最高 30 万。

例如：丈夫 55 岁、有社保，妻子 41 岁、无社保，一类地区

按优先取年龄为 55 岁；由于一方无社保，则按无社保计算；地区取一类地区；故“夫妻最高可投保额”取 [55 岁、无社保、一类地区] 为 80 万。

财务核保规则

被保险人年龄	人身险保额与固定年收入的关系
≤45 周岁	≤20 倍
46—60 周岁	≤12 倍